

衛生福利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傳 真：(02)85906065
聯絡人及電話：楊佩蓉(02)85906629
電子郵件信箱：sa2755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0月15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0813695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函影本及補助民間單位社工人員薪資制度計畫各1份(1081369577-1.pdf、
1081369577-2.pdf)

主旨：為建立補助民間單位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，保障合理薪資，以利留才專業久任，訂定「補助民間單位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計畫」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8年9月2日院臺衛字第108002062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自109年1月1日起實施，惠請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對所委託或補助民間單位進用社會工作人員，依旨揭計畫辦理，以利社工專業久任，促進公私協力，共同推動社會福利服務，維護弱勢民眾權益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本部各單位、本部所屬機關

副本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